

# 保持平衡：德国科学基金会主席 *Matthias Kleiner* 在年会上的讲话

在 22 年前,即 1990 年,克利斯多夫·劳恩斯坦(Christoph Lauenstein)和沃尔夫冈·劳恩斯坦(Wolfgang Lauenstein)孪生兄弟拍摄的轰动一时的《平衡》卡通片获得了奥斯卡奖。

这部短片仅有 5 个人物,他们有同样的相貌,同样的秃头,同样的装束,同样的面无表情,人们只能通过写着不同号码的斗篷来区别他们每个人的身份。这些人站在一块空中悬浮的平板上用各自的方法使平板保持平衡,只要有一个人动一下,其他人就得立刻寻找新的平衡点。

在另一个片段中,有人成功地得到了一个箱子并随之托高了这块平板,这就打破了平衡并引起其他人的位置变动。

单个人的位置变动致使箱子来回滑动,而集体的统一行动则稳住了箱子并实现了新的平衡。这说明,尽管箱子是个好东西,但是,一个人的利己主义行动往往会对联合行动产生影响并导致联合行动的失败。因为单个人的方法总是冒失的,就算获得了箱子,甚至还获了奖。人们应该从平衡角度出发去选择适当的行动方式或方法,所以,其他人被迫采取了相应的“对象冲撞”方法,以便保证共同“生存”的基础——悬浮的平板。

利己主义越来越放任且越来越鲁莽。当平板不稳定时,每个人要么会被推下平板,要么就要依靠他人的支撑才能留在平板上;即使平板上最终只留下了一个人,但是倘若平板失去了平衡,那么这个人也会远离财宝而根本得不到它。

女士们、先生们,你们中有一些人,甚至有许多人也该去看看这部影片。这个寓言讲述了团体的普遍规律性,即保证一个共同的目标,团体成员的行动必须保持平衡。同时,影片也揭示了破坏平衡的不稳定因素。

“保持平衡”,这是一个巨大的但时常又是无意间就可以拿下的团队业绩。它所凭借的是能够对整个团队产生影响措施,而这些措施则源于对个人自由度的确定与考量。

“保持平衡”并非强制性的“一动不动”,而是要求采取负责任的谨慎行为。只要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愿望和追求,而且其远望和追求影响到团体利益时,那么,他就应该对其远望和追求进行“调整”,这样才能使其团队保持平衡。

当今我们的任务具有更大的挑战性,团队的内部结构变

得越来越多元化,团队成员的利益也将越来越不同,而且,外在的压力也会越来越大。

## —

德国科学基金会(DFG)是由谁和什么构成的呢?从形式上可以这样说:DFG 是个注册协会,确切地说,这个基金会拥有 95 个成员单位,即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科学院和科学协会。

然而,我们这个协会能够被称为是一个团体吗?而且,仅仅是这些成员就能构成 DFG,或者,DFG 还能否包括一个更大的团队吗?今天所谈及的 DFG,究竟指的是谁呢?或者,我们今天选出了一位新主席就真的能使之达到世界顶级吗?

人们平时所理解的 DFG 主要是由委员会、主席团、评议会、总委员会、小组委员会、临时委员会、技术委员会和其他业务机关构成的,所有人员加在一起应该不少于 2000 人。

DFG 也为单个科学家提供支持,在德国有权申请该基金会资助的研究人员共有 11 万人之多。

我们总委员会里的一些委员也是投资者,即联邦和州政府的代表,这已经是众所周知的事了;不过,科学界的代表仍然占有多数票,这表明 DFG 是科学界自己的组织,同时,也体现了来自政策方面的信任。

这既是一种信任,同时又是一种坦白。政策坦白的表现是:坚持信念,只能按照纯科学标准对基础研究领域的项目做出资助决定。长期以来的实践也表明,除此之外,再也没有更好为基础研究提供支持的道路了,作为德国科学界自治组织中一员,政府相信 DFG 能够完成成为基础研究提供资助的使命。

目前已经习惯于我们的现状了——我们这个系统对大部分政策都难以发挥决定性的影响,但是,政府每年都会把 25 亿欧元的税款交付给我们。可是,人们常常会忘记这一点,所以今天我想再次强调:这 25 亿绝不是政府的一种随随便便的行为!

这样一个基本上由科学组织组成的系统,正是因为有了政府代表的积极加入,才被政府认可。这一点对 DFG 正确认

识自己的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而且,科学界、成员机构、科学团队、团队的单个科学家都已经意识到这一点——面对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只有完全尽到自我管理责任,只有勇于承担这一责任,我们才能得到充分的信任。

DFG 绝对不是一般性的协会,直截了当地说,DFG 是代表其全体成员利益的科学组织。就其成员单位而言,一方面他们代表其各自的利益,另一方面又代表其下属机构及其所有成员的利益。

作为一个法律实体,DFG 不能把成员单位、单个科学家和投资者的利益混淆起来,更不能打破既有利益的均衡状态。换言之,DFG 在确保三者各自利益的同时,必须使之保持平衡。

## 二

现在人们经常思考这样一个问题:什么才是保持这一平衡的有效手段?也许您会认为,保持平衡并非十分艰难的事情,因为只要每一方都能重视这个问题,就能有效地抑制单方面行为,从而恢复平衡。

这也许是一个有效的手段。但仅此还远远不够,因为每一方都有各自的需求和目标,都要自己来运作,这就很难控制。面对这种运作人们还必须要问:选择哪个基点才有助于保持平衡呢?

对于这样的问题,其实我也不知道具有普遍意义的答案。但是我却知道在过去几年里我们是如何采取行动的。而且,我有意地强调了“我们”这个词,因为 DFG 的主席既不是一个单独的游戏玩家,也不是一个寂寞、爱梦想的散步者,而是一个与其委员会、DFG 的成员单位和社团的同行以及和政府代表和办事机构进行密切交流的社会活动家。

我们所推动、遵循和实施的一切事情,都有一个共同的起始点、共同的动机或者有助于保持平衡的共同中心点,即以具体研究实践的前提和条件以及出于知识生产的不同表现形式为出发点。

首先是要纯粹,对一个研究资助组织而言,这是一种很自然的要求。这是出自科学立场的、虽非刻意张扬却能贯彻始终的一种基本态度。其他一些潜在的愿景点,诸如系统的思考方法、由团队利益引出的领悟力以及政策性的发展前景等等,所有关联中一切合理的观点均源于此。换言之,为了保持、恢复或达到某种平衡,人们必须知道应该“站在哪里”和“支持什么”。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立足点就是:以具体研究实践的要求为出发点。

例如,我们从基础研究的实践中了解到,一个项目的进程是很难完全预知并加以规划的。每位研究人员也都能认识到那些具有极大不确定性的项目,而新研究领域或项目均要求“探索性行为”。通常,这种探索性行为的直观性大多是偶然的,而更多的则是非预期的。

对于具体的研究实践,特别是知识生产而言,这是一种普遍的形式。我们往往能从中看到带着问题的资助行为,问

题在于我们是否能准确地为这样的项目做好准备。作为研究资助者,我们是否还应该更多地为此类研究项目提供资助的勇气。说到底,这一切都取决于我们是否具有执行高风险项目的勇气。

再如,我们从具体的研究实践中了解到,基础研究和应用领域之间的传统区别早已过时了。在许多基础研究计划中,认识过程的某个阶段往往是“以应用为导向”的。美国的斯托克斯(Stokes)将这类基础研究称为“新巴斯德象限”的研究。

在某些研究领域里,往往会要求“定期”或“持久”地进行与“应用”有密切关系或者相互作用的知识生产。几年前我们启动的“知识转移”重大计划,首先就是针对这一特殊研究实践的,并且我们愿意为此提供新的支持。

又如,我们还从研究实践中了解到,对于科学界而言,还需要有“发展”或“舒缓”那样的放松阶段,诸如放慢速度、适度的闲暇或者静修等等。但迄今为止,科学界除了集中攻关和持续生产之外,就再也没有其他什么了。对于这一点,在今年和去年的 DFG 新年招待会上,我不止一次地讲过,其目的是要防止科学系统中因竞争压力增大而导致不安情绪,防止某些带有强制性的第三方经费导致科学与研究偏离了其自身的规律或正确的轨道。

在现有的研究实践中,尽管我们已经越来越多地听到了关于第三方经费有益于研究的事例,但是,倘若研究人员的工作确实能够对招徕第三方经费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那么,作为最大的第三方经费投资者,我们还必须对此做出更为灵敏的反应。

女士们,先生们,作为 DFG 的一任主席,你们不必担心我会对“第三方经费工作”做出推测性的批评。在研究资助方面,对于竞争资助经费以及与之有关的同行评议方法为相关研究领域带来的推动与催化作用,也不会有人予以否定,那么剩下的问题就在于根据可行的科学标准,尽可能合理地分配有限的资助经费。

首先,对于许多年轻人而言,必须学会如何筹备一个项目和提出资助申请,这并非一件很容易的事情。因此,以较年轻研究人员的具体申请实践为出发点,我们在 2008 年建立了“初次申请者种子资金”计划的平台,相关的一系列措施则使较年轻的申请者能够很顺利地跻身于申请者行列。而且,具体的申请实践还是大型项目“模块化”资助计划的出发点,鉴于资助内容的不断多元化,还要保证具有开阔未来视野和统一的规则程序。

其次,大型项目“模块化”资助计划旨在使单个资助程序更加灵活化,并使相关计划得以更好地协调。对于申请者而言,也就更容易借助不同的资助形式来交替满足其经费需求了。

就某些人藉以自慰的“我们现在已经理解了……”之类的想法,我还要补充一点,对于我们的国际化战略以及我们在欧洲究竟需要哪些科学界权益的代表形式等问题,我们所支持的“研究实践出发点”当然也发挥着相应的主导作用。

从具体的研究实践前景出发,人们才能坚定地去寻找筹资的新途径,诸如允许为跨国界的子项目提供经费、与世界上的伙伴组织采用共同的评定标准、尽可能地使协调资助计划保持一致等。

去年创建的那个在策略上独立的、欧洲研究与研究资助组织的联合体——科学欧洲,其年度预算总额就高达 300 亿欧元。我们推动该联合体的目的就是要为欧洲的基础研究发出强劲的呼声。

我们必须坚定地把研究实践的前提和必要条件、知识生产的不同表现形式与资助申请的具体情况紧密地融合在一起,并使之成为我们的基本出发点。只有做到这一点,我们才能为保持平衡找到一个良好的基准点。当然,要做到这一点,还需要经历持久的“谦恭”与“顺应”训练。

我们应该在“为研究服务”和管理与推进“科学研究”与“研究场所”以及我们对之做出的“反应”之间保持平衡。实际上,一个资助组织,尤其是一个自治的资助组织,不仅不能直接推行或驾驭研究政策,也不能期望能够去做这些事情。

时至今日,DFG 已经清醒地意识到自己的责任了。DFG 能够掌管一些重要的课题,但并非一定要掌管科学领域所有的重要课题。在这方面也要保持平衡。在德国科学体制中,DFG 有其固定的位置,不过,这个位置不是静态的或一成不变的。DFG 正在发生变化,在一个动态环境下不断变化。这种变化对国内外的其他参与者和伙伴也是有利的。

当然,在这一动态变化中,我们不能漠视参与者及其任务的变化,包括作为国立资助组织的 DFG 在欧洲研究与资助

区乃至全球网络化中的任务变化。而且,在国家的层面上,DFG 不仅自己要变,而且要与高等院校、大学外研究机构、科学院和科学协会一起改变。

从保证整个科学体制的发展出发,当前十分必要的和非常重要的一项任务是,根据 DFG 对其他组织所产生的影响,确定未来几年的使命和任务,并制定出有效的战略规划。当然,该战略规划应该有助于科学系统未来的融资,特别要有助于德国的科学组织在研究与创新公约的基础上重新进行战略调整。

但是,有关整个科学体制未来的所有重要问题,都与研究与创新公约密切相关在一起。并且,无论在哪里或者讨论什么问题,我们都应该也必须牢记一点:大学依然是德国科学体制的核心部分。

我们将来也要保持体制内的平衡,而其前提则是:必须从大学的自身特点出发,推动大学与大学以外研究机构的新合作形式,而且要能确定合作方向并掌控合作强度。DFG 已经为支持大学做好了一切准备,并将以其资助计划和杰出计划的经验为此做出贡献。

对于我们而言,无论是塑造资助计划还是研制申请程序,无论是在成员圈内还是在整个基金会内讨论有关新目标和途径,乃至我们的欧洲化和国际化,特别是对于我们与联盟伙伴和政界一起继续发展德国科学体制,对这一切最为有利的是,早在 22 年前,劳恩斯坦兄弟就如此简单而又影响深刻地为我们今天所要做的事情做出了正确的指引,那就是:保持平衡!

## ·学术动态·

# 2013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申请人条件

1) 依托单位的科学技术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科学基金项目,应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者具有博士学位,或者有 2 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科学技术人员推荐。

2) 从事基础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具备《条例》第十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无工作单位或者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经与在自然科学基金委注册的依托单位协商,并取得该依托单位的同意,可以申请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3) 正在攻读博士学位的人员,经过导师同意可以通过应聘单位申请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地区科学基金项目及部分联合基金项目,同时应当单独提供导师同意其申请项目并由导师签字的函件,说明申请项目与其学位论文的关系、承担项目后的工作时间和条件保证等。

4) 正在博士后流动站内从事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申请科学基金项目,需要由依托单位提供书面承诺,保证在获得项目资助后延长其在博士后流动站的期限至项目资助期满;或者是出站后继续留在依托单位从事科学研究。

详情见:<http://www.nsf.gov.cn/nsfc/cen/xmzn/2013xmzn/sqxz.html>。